

异地医保移动支付结算开通

青岛医保又添便民新举措 含普通门诊和门诊慢特病报销结算



制图/吴高阳

早报6月19日讯 近日,青岛早报记者从青岛市医疗保障局获悉,自今年6月开始,我市异地参保患者可以使用医保移动支付完成门诊费用(含普通门诊和门诊慢特病)报销结算,全程自助、方便快捷。这是继本地参保患者实现医保移动支付后,我市医保部门推出的又一便民举措。

医保移动支付是医保部门为解决群众看病就医中的堵点、痛点、难点问题推出的一项便民利民措施,可以有效解决患者排队报销的“最后一公里”问题。自2022年7月以来,青岛大学附属医院、青岛市市立医院、青岛市黄岛区中医医院、青岛市黄岛区中心医院等128家定点医疗机构相继开通医保移动

支付,累计结算25.7万笔。参保人员到医院就诊时,无需再到缴费窗口排队,也不用随身携带社保卡,在手机上就能实现就医全过程实时医保结算,一键即可完成医保统筹基金报销、个人账户、个人自费“一键”结算,全程无接触、零排队,既提高医保结算服务效率,也让就医过程更便捷,真正实现让信息“多跑路”,让群众“少跑腿”。

本地参保人实现医保移动支付后,青岛市医疗保障局下大力气进行信息系统改造,加快推进异地医保移动支付功能开发,经过几个月的联调测试,该功能于6月正式上线,在我市开通医保移动支付的定点医疗机构就医的异地参保人,也可以同本地参保

人一样,享受一键办理、省时省心的线上报销结算了。

在青岛大学附属医院平度院区就诊的李先生已经从这一利好政策中受益。他们是黑龙江省的退休职工,但长期在平度居住。他们此前在医院拿药后,还要到医保结算窗口排队等候报销。但今年6月以后,他们可以跟青岛本地参保人一样,无需排队就可以方便地通过手机移动支付,完成门诊费用的报销结算。

青岛市医疗保障局相关负责人介绍,接下来还将进一步增加医保移动支付应用场景,探索住院、医保共济人员使用医保移动支付的办法,为参保群众提供更加优质、便捷、高效的医保服务。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杨健)

青岛20个部门联合印发实施方案,开展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

“五大行动”呵护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

早报6月19日讯 近日,市民政局、市委宣传部、市委网信办、市法院、市检察院、市教育局、市公安局、市司法局、市财政局等20个部门联合印发《青岛市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质量提升三年行动实施方案》(以下简称《方案》),围绕新时代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身心发展需求,实施“五大行动”,重点落实加强心理健康教育、强化监护职责落实等23项任务,增进儿童福祉,提升关爱服务质量。

根据《方案》,到2026年,青岛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精神素养明显提升,监护体系更加健全,救助帮扶更加精准,安全防护显著加强,以儿童需求为导向的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工作更加精准高效,支持保障力度进一步加大;基层基础更加坚实,服务信息化、智能化水平进一步提升,全社会关心关爱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的氛围更加浓厚,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生存权、发展权、受保护权、参与权等得到更加充分、有效的保障。

《方案》明确了实施精神素养提升、监护提质、精准帮扶、安全防护、固本强基五大行动。在引导留守儿童和

实施“五大行动”

- 实施精神素养提升行动
- 实施监护提质行动
- 实施精准帮扶行动
- 实施安全防护行动
- 实施固本强基行动

制图/吴高阳



困境儿童树立正确的世界观、人生观、价值观的同时,逐步构建“家庭+学校+社区+机构+医院+慈善力量”相互衔接的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心理健康关爱服务体系。

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在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中发挥着重要作用。《方案》明确,每个村(社区)择优选任至少一名儿童主任,村(居)民委员会应当选择政治素质过硬、道

德品行优良、热爱儿童工作、熟悉村(社区)情况、具有一定文化水平的村(居)民委员会委员或社会工作者等人员担任儿童主任,对于辖区内常住儿童数量较多或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总人数超过30人的村(社区),根据实际需要增配儿童主任。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对辖区内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全面摸底排查,记录儿童基本信息

、走访记录、工作日志、关爱帮扶记录、发现问题和解决方案等内容,做到一人一档,落实数据动态更新机制,及时录入和更新全国儿童福利信息系统。儿童主任发现儿童心理或行为异常、家庭监护缺失或不当等情形的,及时报告并纳入常态化监测范围。

加强困境儿童分类精准保障是兜牢织密防护网的重要举措。《方案》明确,按规定落实基本生活、医疗康复、教育就业和住房等保障措施,及时将符合条件的儿童纳入相应保障范围,对于在基本生活方面存在困难,符合社会救助条件的儿童,通过最低生活保障、特困供养、临时救助等方式解决其实际困难。对留守儿童父母或其他监护人,通过开展“春风行动”“百日千万专项招聘”等送政策、送岗位、送技能、送服务,发挥“家门口”就业服务站作用,提供就近就便、灵活多样的就业帮扶,符合条件的优先组织参与以工代赈项目,有针对性地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加大农村留守妇女职业培训力度,积极向其提供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关爱服务就业岗位。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姜丹宁
见习记者 吴涵 通讯员 季芳)

青岛发布《残疾人托养服务规范》

6月21日起实施 覆盖残疾人托养服务方式、服务机构管理等

早报6月19日讯 为进一步完善残疾人关爱服务体系,提升残疾人托养服务质量,青岛市残疾人联合会、青岛市标准化研究院联合编制了青岛市地方标准DB3702/T 40-2024《残疾人托养服务规范》(以下简称《规范》),经青岛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发布,自2024年6月21日起实施。

《规范》由青岛市残疾人联合会归口并组织实施,内容覆盖残疾人托养服务对象条件、服务方式、服务机构建设、服

务机构管理、服务内容及要求、服务过程及服务评价与改进等,适用于青岛市为残疾人提供寄宿制、日间照料、居家托养服务的机构。

《规范》分别提出了寄宿制、日间照料和居家托养服务的具体服务内容及服务质量要求。其中,寄宿制托养服务内容包括膳食服务、护理照料、康复训练、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训练及运动功能训练、职业技能训练、帮办协办等辅助服务;日间照料托养服务内容包括生活照

护、膳食服务、康复训练、心理支持、文体娱乐;居家托养服务内容包括政策服务、生活照料服务、照护服务、生活自理能力训练、社会适应能力辅导、家庭和社区生活支持。此外,《规范》对不同形式的托养服务机构场所及设施设备、岗位设置与人员配备、管理要求等提出了规范要求,明确了制度建设、服务流程、服务评价与改进、安全和应急管理要求。

《规范》实施后,将惠及全市城乡低保和低保边缘家庭中16至59周岁的持

证智力、精神和重度肢体、视力残疾人5000余名。《规范》具有较强的全面性、系统性、操作性,为青岛市残疾人托养工作迈向规范化、标准化、专业化、品质化打下制度基础,有助于规范残疾人托养服务机构管理,提升残疾人托养照护质量,指引残疾人托养服务健康、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对于保障和改善残疾人基本民生、助力全市残疾人事业全面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现实意义。

(观海新闻/青岛早报记者 吴冰冰)